

听证无果，高价漫游费还要游一阵

两套方案均未通过，最终定案将在第二套方案基础上修改并尽快公布

昨天下午，“降低移动电话国内漫游通话费上限标准方案”听证会在北京河南大厦举行。在听证会现场，代表不同地区和团体的18位代表出席并发表意见。会前由相关机构提交会议讨论的两套降价方案，均未成为最终定案。在听证会后举办的新闻发布会上，两部委表示，最终定案将主要在第二套方案基础上进行调整，降价幅度不会限于此前讨论的两毛钱“漫游建立费”，并将争取在“最短时间内拿出”。

快报特派记者
陈刚 石成 北京报道



1月22日，听证代表张严方在会议结束后被记者们包围

新华社记者 王建华 摄

两套方案均取消“漫游建立费”

此次提供的漫游费调整备选方案有两个，方案一：国内漫游通话费实行主被叫按同一标准收费。不占用国内长途电路的，后付费用户上限标准每分钟0.4元，预付费用户每分钟0.6元；占用国内长途电路的，另外加收国内长途通话费，每6秒0.07元。

方案二是不区分是否占用长途电路，不区分后付费和预付费用户，国内漫游通话费实行主被叫差别收费。主叫上限标准为每分钟0.7元，被叫上限标准为每分钟0.3元。占用国内长途电路不再另行加收国内长途通话费。

两套方案均取消“漫游建立费”0.2元。举例说，北京用户到上海出差，上海移动确认该用户在上海漫游，即收取0.2元。上述两套方案，第二套方案优惠幅度较大，对消费者有利。

多数代表倾向于第二套方案

在昨晚举行的记者见面上，信息产业部价格司副司长许昆林说，会议取得了预期的效果。经过深入讨论，对降低移动电话国内漫游通话费上限标准，简化资费结构，提高资费透明度等问题，形成了共识。听证代表对降低移动电话国内漫游通话费上限标准的方式、幅度等具体问题提出了意见和建议，多数代表倾向于以第二套方案为基础，做适当的调整，并希望降低资费的步子迈得更大一点，有的还提出了新的方案。同时，多数代表还就政府有关部门在推进电信资费改革的同时，加强监管，防止变相涨价，电信企业改善服务质量等方面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新方案会尽快出台

对于漫游费何时降价，有无具体时间表？许昆林表示，信息产业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对听证会意见进行认真研究，在此基础上，提出移动电话国内漫游通话费上限标准调整方案，进一步征求各方面的意见，争取以最短时间组织出台，让广大消费者早日得到降低电信资费的实惠。他强调：“以最快的速度尽早出台，能使降价的实惠让消费者得到。”

■两套方案异同

提交听证会论证的两个方案，都取消了现行移动电话国内漫游通话费高出本地通话费标准资费的每分钟0.2元。两个方案的主要区别：

一是方案一继续实行主叫和被叫按同一标准收费；方案二实行了主叫和被叫差别收费。

二是方案一仍区分后付费用户和预付费用户，实行不同的漫游通话费上限标准；方案二统一了对这两

类用户的资费上限标准。

三是方案一对用户漫游状态下占用国内长途电路的通话另外加收国内长途通话费；方案二合并了用户漫游通话费和国内长途通话费，不再另外加收国内长途通话费。

四是在包含国内长途通话费的情况下，方案一国内漫游状态下通话费上限标准平均下降了14.9%；方案二平均下降了63%，但后付费用户拨打漫游地电话的资费上限标准提高了每分钟0.1元。

现场交锋

交锋一

两套方案降到位了，还是要再降点？

提交听证会讨论的两个方案是否降到位了，成为代表们的关注焦点。

上海市联合律师事务所律师江宪认为，听证会讨论的两个方案中均列出了手机漫游时通话会产生的本地通话费、漫游费、长途通话费。两个方案均取消了每

分钟0.2元的确认漫游费，这一点值得赞赏。今后，等长途通话核算出成本后，再考虑逐步降低长途费。但他同时强调，资费降低，服务质量不能降低。

全国政协委员朱锦林建议，在方案二的基础上还应再下降。他列出的数据显示，中

国移动2006年总收入为2953亿元，利润为921亿元，税前和税后利润率分别约为31%和22%，电信全行业的税后利润率19%，这一利润率超出全球很多电信运营商。他认为，电信运营行业不应该是暴利行业，应让利于民，使其利润率降到15%以下。

交锋二

先降资费，还是先形成竞争？

漫游费降低，毫无疑问会让固定电话用户转向更为方便的移动电话。因此，是先形成电信市场竞争格局，还是先降低资费成为代表们关注的第二大焦点。

中国电信市场部副总监朱正武说，虽然固定电话有通话清晰、稳定等优点，但不能代替手机的快捷便利。2007年电信市场的增量

份额中，中国移动已占96%以上，固定电话运营商基本处于停顿甚至倒退。

方案二的长途话费与固定电话长途标准一致，原来的固定电话用户可能会用更方便的手机。无论哪种方案，都会加快移动电话对固定电话的全面替代，一家独大，反而可能损害消费者利益。他建议，在市场结构合理的情况下，

再调整资费，并建议政府赶快发放移动运营牌照。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师乔新生建议，在短期内执行第二套方案，并在第二套方案中同时执行单向收费。接着，由政府主导进行电信市场结构调整，参与企业组织结构调整，简化资金结算环节，在政府统一部署下实现电信资源合理配制。

交锋三

运营商是否会用“套餐”规避降价？

消费者代表黎香友更是认为，在运营商有“套餐”自订权前提下，调整漫游费意义不大。

记者了解到，黎香友的观点得到在场消费者代表的认同，尽管主办方安排各位代表发言不超过5分钟，但持续了3个多小时的听

证会，在“套餐”是否规避听证最终方案问题上，各方观点都有激烈碰撞。

信产部清算司司长王占甫表示：“这次调整通俗地讲是‘天花板’的价格，不是调整企业实际执行的价格，所以这个调整是把它最高的价格定下来，把所有没有享受到那

些优惠套餐的人也能享受到漫游费调整带来的实惠。”

他明确表示，最终方案出台时，一定要写上相应的条款，降低漫游费上限的同时，运营商已经实施的这些资费方案，低于上限的，不得上涨，高于这个的要降到“天花板”以下。

交锋四

减少了高收入者支出，还是用户普遍受益？

手机漫游用户多为高收入用户。降低手机漫游费，是否只是减少了高收入者支出，也是此次听证会的一大关注点。

中国联通综合市场部副总经理丁铭认为，漫游费调整要渐进、逐步到位。据介绍，中国联通漫游用户占用户总数的20%，漫游收入中的80%仅来自2.5%的用户。也就是说，只有少数高

漫游资费者才能享受漫游费下降的好处。而且，漫游费下降，必然会挤占多数人本地通话费的下降空间。

而且中国联通CDMA网络正处于高折旧期，2006年收入利润率仅4.3%，只能承受渐进式调整。

中审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黄新炎也直言漫游费降低只是为高收入者牟利，并非让用户普遍受益，

资费改革重点不应在此。

北京邮电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院长吕廷杰认为，如果把漫游费取消了，很多人就会到资费更便宜的也就是不发达地区买电话卡，如拿内蒙古的卡到北京用，促使北京资费降低。因此，北京用来补偿内蒙古普遍服务的资金来源就没有了，导致内蒙古当地资费上升，加剧区域不平衡。

疑问

为什么指定消费者代表？

这次听证会为什么指定消费者代表，这让许多人费解。

对此许昆林解释，消费者代表还有各方面的专家代表，以及我们请的人大、政协推荐的代表，他们都在一定程度上代表一定阶层消费者的意见，我们觉得这个代表性应该是足够的。

青年法学者郝劲松认为，此次消费者听证会代表是指定的，而不是选拔的，不能代表民意，这个程序本身就有问题。

为何不设旁听？没场地？

此次听证会没有设立旁听，绝大部分记者也未能入内，此前青年法学者郝劲松申请旁听也被拒绝。那为何不设旁听？

许昆林解释，这个主要是由于会场的限制，另外还有一点，就是我们认为广大在座的记者，特别是在座的还有相当一部分记者是参加了全过程，就是下午会议的全过程，所以通过你们也体现了社会的监督，也达到了听证会公开性的目的。

对于没有场地的解释，郝劲松予以反驳，整个会场574平方米，但在开听证会期间，只使用了一大半，另外274平方米，用屏风隔开了，没有使用。他表示，没使用的场地还可以容纳200人，至少应该允许所有媒体进行旁听。

代表名单为何不公布？保证代表独立思考！

此次听证会没有提前公布听证会代表的名单，在代表下榻的酒店，也采取了特殊保卫措施，连记者也不允许入内采访。那么是何原因？

对此，许昆林解释，经过几次听证会的实践，我们也在不断总结，就是怎么能够保护维持好听证代表能够独立思考和发表意见，这在我们看来是非常重要的。国外有些法律的规定，也是非常注意保护这种听证代表个人独立思考公正、客观的、不受外界干扰和压力的意见，这一点在这次听证会上是非常可贵的经验，今后可能还会继续按照这个来办。

电信固定企业为何参会？求保护

在此次有关手机漫游费的听证会，中国网通、中国电信等几家电信固定企业也派员参加，并是听证会代表一员，这和他们有什么关系？

信产部办公厅新闻处王处长解释，倘若漫游费大幅下降之后，将进一步加剧移动电话对固定电话业务的分流，使得几家固定电信企业经营会更困难，这些企业在听证会上建议分步降价，逐步到位。

王处长还表示，倘若大幅降价，这些企业股票就会大跌，造成国有资产流失。

信产部价格司副司长许昆林表示，听证代表还对进一步推进电信资费改革提出了种种的意见，认为电信资费改革既要让老百姓得实惠，又要有利于推进电信事业平稳发展，对不同经营主体留有发展空间，实现可持续发展。